

幻想系列



媚古上邪情，乃敢与君绝……

失落的野姜花

台湾雅叶

幻想系列

失落的野姜花

台湾叶雅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虹

封面设计：黄玲

幻想系列

失落的野姜花

作者：叶雅（台湾）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内蒙古自治区新华书店经销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128 千字 6 印张

1997 年 9 月第 1 版 199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204-03183-O/A·542

定价：9.80 元

1

今天，是四月一号，愚人节。

也是梁爱薰十九岁的生日。

只不过，不会有任何人在意，因为自小在孤儿院长大的梁爱薰，早已习惯去漠视这一天的意义。

她甚至于常常嘲笑自己，在愚人节出生的她或许只成了三百六十五天中最惹人笑话的一日而已。一切命运的作弄纯属无心，仅供博君一笑。

十九岁的年纪，应当是花样年华、青春快活之际，但，梁爱薰却在辛劳的半工半读下把高职熬毕业，接着再没喘息地进入社会，开始着功利、现实的洗礼。

虽然，梁爱薰任职的企业，是人人眼中颇具名气、规模的英资奥森企业集团在台湾的分公属，但，甫自高职毕业，既无背景又无经验的梁爱薰身处在四周都是高学历的人事中，那份来自轻视和嘲笑的自卑和委屈，有时甚至于比她担任的小助理兼茶水小妹又更沉重不已。

尤其是她的部门主管胡墨翎，更三不五时拿她当出气筒消气。而今天，偏偏她的闹钟又忘记把她准时叫醒，



梁爱薰疾走在行色匆忙的街道上，脸上焦虚的神色正是担心一会儿胡墨翎又会用什么刻薄话来数落她的迟到。

梁爱薰拦不到计程车，又急又恼之下，斗大的汗自她的额际冒个不停。她今天实在不想再挨胡墨翎的刮子，因为，好歹，今天是她十九岁的生日，自己总要替自己留点面子。

天空又不识相地下起令人倍感惆怅的绵绵细雨，梁爱薰一身灰蓝、低垂着头疾步地走向二条街外的奥森去，而微风夹杂的细雨，把她那头天生自然卷的妮可基曼发型吹得凌乱无序。

她习惯不去拂撩这一份颓废式的飘逸，反倒是停下脚步，从皮包中抽出一张面纸来擦拭着她鼻梁上的黑框眼镜。

“糟糕！好像有点裂了。”梁爱薰蹙着眉，检视着拿在手上的近视眼镜。

这副眼镜其实是老土得可以，但，这却是小学毕业那一年，孤儿院的林院长送她的毕业礼物，而整整的六年时间，她就靠这副眼镜读书、考试、兼差、打工。

它就像是她的老朋友，有着无可替代的患难交情。因此，爱薰一直啥不得换掉它，当然有部分原因是因为她的经济问题。

“喂，梁爱薰。”突然一辆汽车停在她的身旁。

“林柏绪？”梁爱薰才发现是那位公司最有人缘的林



柏绪，霎时间整张脸就亮了起来。

“上车吧！要迟到了。”林柏绪长得跟电视明星林瑞阳有三分神似，尤其是那笑容，是公司女同事们最抗拒不了的魅力之一。

当然，十九岁的梁爱薰自然也不例外，更何况在公司中，唯有林柏绪不会对她“另眼相看”。他待她，一直是寒暄不少，礼貌周到，丝毫不会因为她的职位低微而鄙视她。而梁爱薰是把这份交情放进心底的。

“听不听音乐？”林柏绪是个小提琴迷，他的车子里几乎都是小提琴的CD。

“嗯，我喜欢小提琴。”坐在林柏绪身旁的梁爱薰，突然有种被幸福包围的心悸。

或许，是上天的怜悯，让她在生日这天，能教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与她共渡片刻。虽然他毫不知情。

可是，向来缺乏温暖、缺乏安全感的爱薰还是为今天的这分巧合感到窝心。

车程不长，约莫十分钟就已到公司门口。

“谢谢。”梁爱薰笑着下了车。

“小傻瓜，顺路嘛！谢什么！”车子随即又转向地下室停车场。

小傻瓜！梁爱薰捧着这句话，陶醉得不知所以。

其实，她对林柏绪的希冀又何止是在字句的亲睹而已！早在得知林柏绪会拉小提琴之际，梁爱薰便在心里认

定，林柏绪就是她梦里所要追寻的爱情。

小提琴！这和爱情又有何干系！旁人或许莫名其妙，因为，这是爱薰懂事以来的小秘密。

她经常在梦中聆听一位男孩拉着小提琴。

虽然，梦里那位男孩的面容不甚清晰，但，梦里彼此内心涨潮的情绪却在小提琴的音色里，交融合一。

她可以呼吸到那位男孩的款款深情，也可以感觉到自己无力克制的澎湃感情。

唯一疑惑的是，这中间似乎有堵铜墙铁壁筑在她与男孩的心里，教他们只能咫尺相望，不能相依。

还有那段哀怨的演奏曲，是一首大家耳熟能详的西洋老歌——Rain And Tear，而爱薰第一次听到这首歌，就是在梦里。

为此，梁爱薰更肯定小提琴和她的爱情之间的相关性。而林柏绪会拉小提琴。虽然他她像没有“雨和泪”这首歌的小提琴演奏 CD。

上了十二楼，坐在位置里，爱薰的心神还卡在林柏绪那笑容可掬里。

“喂，醒悟啊！天快塌下来了，你还有心情作白日梦呀？”推她一记的，是坐在隔壁的陈占美。

“什么！”梁爱薰还半恍惚半清醒。

“你还不知道吗？”陈占美瞪起斗大的眼珠子，一副受了惊吓似的夸张表情。

“又是哪一个部门挨削啦？”爱薰早已习惯陈占美那过于夸大其词的马路消息，所以，此刻，她只是轻描淡写的瞄了陈占美一眼，就低头整理桌上一会儿要分送的成堆文件了。

“呵！此这事要严重百倍哪！”陈占美提高声调，等着梁爱薰的附和。

“喔！”可惜，爱薰只有一字回应。

“是总裁找贴身秘书的事，轮到我们这部门来啦！”陈占美神秘地使着眼色说着。

“真的！不是上个月才换上业务部的管主任吗？”这椿事梁爱薰还记忆深刻，因为当业务部获得这项“殊荣”之际，那位急于攀升、想飞上枝头当凤凰的管其华小姐，便毫不忌讳传闻中的一切，立刻毛遂自然地前往总裁位于东部山区里的休兰山壮走马上任。

算算时间，也不过才个把月而已！

“哎哟！我看那传闻铁定是真的，不然，不会连换了六位秘书，而且，据说几乎每个人都是被抬出来。”

“管小姐这么凶，也不例外！”爱薰是有些诧异。

“呵！再凶，凶得过鬼吗？”

“你把总裁说成鬼！”爱薰差点没被刚入口的水呛到。

“谁跟你说总裁——”陈占美有时真不明白梁爱薰的脑袋究竟装了啥东西，常常把人家的重点错植到另一处

去，而且还有本事问得正经八百。

“嘘——不要说那个字，大白天的，听起来还是挺吓人呢！”梁爱薰天生就胆小，尤其又得知连业务部的母夜叉管其华都让恶名昭彰的总裁给吓坏。一副血盆大口、又面露凶煞的鬼怪模样顿时浮现在她的脑海。

自从半年前，甫自英国回台视察的奥林总裁，竟然在出了机场之后就碰上高速公路连环大车祸，虽然命是捡回来了，但是，记忆却完全丧失。除了他十九年前曾经居住过的休兰山壮还有残存的印象。

因此，在几番考量之下，这位总裁决定搬回那栋早已荒废十九年的山壮疗养，并且试图唤回他记忆中不断浮现的片段。

当然，在病中的他仍不忘自己家族的责任交代，他执意要台北的分公司送选一位熟悉公司的秘书前来，替他重新进入奥林集团的业务经营。

没想到，这个缺在半年内连换了六位精明能干的秘书小姐，而被派去的人也由先前的欣喜若狂到万般推诿。

爱薰早就听说，总裁大人脾气暴烈，个性诡谲，但绝没料到会把人吓到宁可辞职也死不赴位的地步，可见，陈占美用个“鬼”字来形容，是一点也不过分。

“喂，梁爱薰，你当真是把笨字写在脸上呀！”

奇怪，这陈占美好端端地，又气些什么？

“我……怎么了！”爱薰推又推鼻梁上的眼镜，万分不解。

“你难道都没听说‘鬼屋’的事情？”

“鬼住的屋子叫鬼屋，天经地义呀！”爱薰觉得总裁住的房子搞不好跟吸血鬼的古堡有点类似。

“哎哟，我是说，休兰山壮闹鬼呀！听说十九年前有个女人死在那里啊！”

闹鬼！有人死在休兰山壮里面！

一阵寒颤猛地打上爱薰的心间。“那……那……你刚刚说的鬼，不就是——真的鬼！”她问得头顶发麻。

“不然你以为是谁呀！”

不知怎地，和陈占美的这段交谈，让梁爱薰一整个上午心里七上八下，仿佛有事将要降临在她身上似的不安，尤其是关于休兰山壮这个地方，爱薰有种似曾相识的疙瘩，教她心神不宁得莫名其妙。

连中午的吃饭时间，都是囫囵吞枣似的食不知味。

“哈啰！”是林柏绪笑咪咪地走到她的桌前。

“是你！”一见到意中人，爱薰就心跳加速。

“有没有看见吴伶莉？我有些资料要请她处理。”吴伶莉是爱薰同部门的执秘，人长得高挑纤细，做事也精明，只不过爱薰不敢靠她太近，因为，吴伶莉那双倒落的杏花大眼睛仿佛有杀伤力，只消一瞪，铁定让人内出血，而偏偏她又不是好相处的人，尤其对女人，吴伶莉都是像对敌

手般地狠。当然，这点是男同事完全不知情的。

“吴秘书啊？她……她刚刚还在的呀！”爱薰朝四十望了望，又说，“有件事要提醒你呵！”她故意压低了声音，“吴秘书今天心情不佳，你可得要注意。”

“心情不佳！是为了总裁找秘书的事情？”

“嗯，”爱薰猛点着头，“据大家猜测，胡小姐很可能会派吴秘书上休兰山壮。”

“不会吧。”林柏绪倒一副笃定的神情。

“怎么会！吴秘书算是我们这部门最有潜力的人才，她要不去，难道我们胡墨翎小姐会亲自出马？”根据以往经验，被派去当总裁秘书的，不是高学历背景，就是在公司有三年以上经历的，因此，由此推算，大家便不难猜出谁的中奖率最高。

“那你呢？难道你就不担心？”林柏绪笑起来，有股天真的率性。

“呵！我担什么心！”爱薰回应着他的笑意，“不论是学历或经历我都进不着边哪。”

“可是，你做事细心又有学习的潜力。”

“堂堂一位总裁，会用一位茶水小妹当秘书吗？再细心、再勤快都上不了台面的！”话至此，爱薰又流露着些许自卑的口吻，其实自从进奥森以来，她一直都偷偷地在努力学习，而这一切，她都尽量做得不露痕迹，一来是避免遭人猜嫉，剥夺了她上进的修习，二来，是不教自己成了



大家冷嘲热讽的笑柄，说是像她这样一无是处的小妹，也想飞上枝头当凤凰的不自量力。

“嘿！年累轻轻就如此妄自菲薄，你的星座是乌龟座的吗？”林柏绪自然地伸出手，拍拍她的头。

“才不呢！我是牡羊座的。”一股臊热直冒爱薰的脸孔。

“你确定！听说牡羊座的人是充满自信，喜欢掌握主导，并且有征服困难的勇气。”林柏绪的另类安慰是独树一格。

“好难得啊！林大公子怎么会有时间来这里找人谈星座呵！”一副酸溜溜的娇嗔霎时打断林柏绪的话语。

“伶莉！”由于吓了一跳，爱薰没注意到林柏绪喊伶莉的亲呼口气。他急道：“你跑到哪里了？我有事找你。”

“找不到我，你就连个小妹都可以！”吴伶莉话中的刺，教梁爱薰吞也不是、吐也不是。

“哈哈哈……”林柏绪笑得有些究兀，“果然心情不佳，难怪梁爱薰叫我要注意了点。”

“梁爱薰，你很懦吗？”吴伶莉冷地瞪了爱薰一眼，“去帮我买些水果，还有胃药回来。”

“喔！”爱薰把刚吃到一半的便当尽上，跳起身来。

“吃完再去嘛！”林柏绪自作主张。

“我等下还要开会，只有现在有时间。”吴伶莉搞不懂，这个新好男人对别人总是好得令她吃味，但，他愈是



这样，她就愈不善罢甘休。

“没关系，我跑着去，一会儿就好了。”太了解吴伶莉的梁爱薰只想尽速解决眼前的暴风成形。

“还有，我的西装外套顺便要送洗，这只手表没电池了，帮我换颗新的。喔！回来时，顺便再替我泡杯咖啡进来。”

一连串的交代，爱薰早就练就过耳不忘的好本领，因为吴伶莉的事算是芝麻绿豆，爱薰还曾帮胡墨翎家的犯去做美容处理，替她的三十几只高跟鞋做清洁擦拭，更离谱的，是有一回还硬要她帮忙去捉奸——还好扑错房间，否则岂不污染了她这未满二十岁纯洁少女的眼！

忙完一切，回到办公室又是上班时间。

梁爱薰看着那冷掉又没吃完的饭盒，心中不免自怜。今天是她的生日，而她却连安静吃完一顿饭的权利都没有。她想，她该是倒楣座，而非有领袖性格的牡羊座才对。

离下班还有半个钟头，爱薰好不容易忙完了手边所有的一切。回到座位，赫然发现在她的桌前放着一束馨香满室的玫瑰，和一张小提琴演奏会的票券。署名林柏绪。

“这……这……”梁爱薰瞪着眼，不相信眼前的一切。

“哇塞！爱薰，你可真会保密哟！”

“是嘛！连林柏绪你都有办法抓在手里哟！”陈占美用

那高八度的嗓门四处吆喝。

梁爱薰没有反应，因为她早让林柏绪的意外之举给吓晕。难怪这阵子，林柏绪老会常到她这部门串门子，而今天早上又和她在街上不期而遇……莫非，他早就对她有心！并且准备在她生日的这天，给她惊喜！

“好漂亮的花呀！谁送你的？”吴伶莉也上前凑着热闹。

爱薰笑得含羞带怯，初恋的甜蜜泛在她的眼底。

今天是四月一号，她美梦成真的纪念。

在大伙此起彼落的喧哗中，爱薰仿佛又听见了小提琴悠扬的音乐。就在此刻，林柏绪出现在她的眼前，并且笑得含羞……

爱薰让这样的浪漫给催了眠，她迷蒙着眼，露着幸福的笑容，迎接着逐渐包围她的一切……

“爱薰，这花——”林柏绪指着她手上的花束。

“好美、好美。”爱薰插着嘴。

“真的！”

“嗯——”她第一次点头点得如此高贵。

“占美的眼光不错吧！她替我搭配的。”

“占美？”爱薰的问号冒上了眉。

“是啊！今天是我和伶莉认识的周年纪念，我请占美帮我买些伶莉喜欢花卉……”林柏绪说得神色兴奋。

而一旁的同事们却早已笑歪了嘴。

“占美，你干嘛把送伶莉的花搁在爱薰这边？”林柏绪心生疑窦地问着。

“哦，是伶莉姊。”陈占美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是我叫占美把花拿给梁爱薰欣赏欣赏的。”吴伶莉自己承认得无半点愧色。

“欣赏就欣赏，有什么好笑的？”林柏绪不解。

“因为……因为我们从来没看过，玫瑰花的花粉会让人昏头，忘了自己几斤几两重，哈哈哈——”吴伶莉一说罢，大家的笑声更大了。

只剩梁爱薰，不知所措地愣在原地。而嘴角僵住的笑意，不知该收或该撑到底。

“好啦！不要闹了，演奏会快来不及了。”林柏绪挽起吴伶莉，再拿过爱薰手上的花及票子，转身离去。

“梁爱薰，改天，我送你一面镜子。”吴伶莉笑着撂下这句，便踩着三寸的高跟鞋得意地进了电梯。

“梁爱薰，别生气嘛！愚人节的新把戏。”陈占美还不知事态严重地嬉笑不停。

“是呀！愚人节快乐！”

“没想到，误打误撞，套出你竟然暗恋林柏绪的小秘密。”

“梁爱薰，真有你的！连吴伶莉的心肝宝贝都敢打主意，你家是不是真的缺镜子啦！”

面对同事们残忍的谈笑，爱薰除了难堪，只有无言以



对。连泪都不敢出现。

“你们造反啦！还没下班呢！”胡墨翎的一句河东狮吼，立刻把众人“归位”，也适时替梁爱薰解了围。

离下班只剩不到五分钟的时间，爱薰的心早就被逼出了大门外边。可惜，她不是主管阶级的吴伶莉，不能迟到、早退。

“梁爱薰，你到我办公室来一下。”胡墨翎的神色肃穆，令爱薰的心又冷了半截。

在同事们的穷笑耳证下，爱薰撑起仅存的一丝尊严，走进胡墨翎那间约有十坪大的独立办公间。

“胡小姐，你刚才交代的文件，我明天一定会拷贝好，不会耽误你的开会。”爱薰一进门，就先解释一切。

“那件事，你交给陈占美吧！明天起，你的工作性质会有所改变。”四十出头的胡墨翎，在奥森已有二十年的经历，从英国到台湾，她是击败无数强手才爬到今日女性高阶主管的地位。

她本以为再也没有任何事可以将她击退！

谁知，那位个性固执又性情怪异的新总裁却给她出了个难题，要她在七天内派位聪明干练的秘书去那栋鬼屋。

当然，这原本又是她更上层楼的机会，但，自从那位强悍的管其华被人抬出休兰山壮后，胡墨翎再有野心也不想把自己的命赔上，还成为大家茶馀饭后的消遣。

于是，她只有在部门中人选。

“胡小姐，你把我调职？”爱薰想着自己不知何时又得罪这位胡小姐。

“不，不是调职，是升级。”胡墨翎笑得诡谲。

“升级！”梁爱薰一看到胡墨翎的笑，心里就直发毛，压根儿就不信自己有这等好运。

“怎么！不愿意！职等加三级，薪水从一万八调到三万五。”胡墨翎一口说毕。

梁爱薰不敢答腔，怕又只是愚人节的游戏。

“下班前，我要听你的决定。”胡墨翎瞄了下腕上的表，胸有成竹的表情。

“胡小姐，我知道……今天是愚人节。我……我……”爱薰一句话咽了好几次的气。

“我没时间跟你搞什么愚人节把戏，总裁再要不到人，大家就准备被炒鱿鱼。”

“总裁！”爱薰霎时被电醒了，“是……总裁休兰山壮！！鬼屋……”当然，也被电得口齿不清。

“去去去，这种谣言，你也信！”胡墨翎自然是否认到底。

“可是——我能力不够、学历不高，对公司事务又不甚清楚。总裁……不会要我的。”爱薰使出浑身解数，试图要胡墨翎改变心意。

废话！就是看准你是脓包一个，才决定用你！胡墨翎